

琼瑶全集 26

人在天涯

花城出版社

1996年1月8日

粤新登字 05 号

责任编辑：谢日新

封面设计：吴慧雯

琼瑶全集 26

人在天涯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中山迪丽彩印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6.65 印张 1 插页 120,000 字

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5,000 册

ISBN7-5360-2268-9

I·1950 定价：9.30 元

独家版权·翻印必究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

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

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”出版社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

人在天涯

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琼瑶全集 26

人在天涯

花城出版社

1996年1月8日

粤新登字 05 号

责任编辑：谢日新

封面设计：吴慧雯

琼瑶全集 26

人在天涯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中山迪丽彩印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6.65 印张 1 插页 120,000 字

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5,000 册

ISBN7-5360-2268-9

I·1950 定价：9.30 元

独家版权·翻印必究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

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

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”出版社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

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1

飞机起飞已经好一会儿了。

窗外，是一层层的云浪，云卷著云，云裹著云，云拥著云。志翔倚窗而坐，呆呆的凝视著窗外那些重叠著的云层。第一次坐飞机，第一次越洋远行，第一次真正的离开家——离开台湾。心里所充塞著的感觉，就像那些卷拥堆积著的云一样；一片迷茫中却闪耀著太阳的光华。离愁与期待，追寻与兴奋，迷惘与欣慰……都矛盾的、复杂的充满在他胸臆里。他不知道哥哥志远当初出国时，是不是和他现在一样，也满怀有说不出的滋味？想必，志远比他更增加了几分迷惘吧，因为志远那时是单独扑奔一个人地生疏的地方。而他——志翔，却是奔向哥哥！

哥哥！哥哥正在罗马，那神奇的、音乐与艺术之都！哥哥正在等待他的到达，要他去分享他的成功。罗马，对志翔而言，罗马是许多明信画片的堆积——志远陆续寄回家的，他在旅行杂志上看到的，以及电影上看到的；古竞技场，大喷泉，罗马废墟，梵蒂

人在天涯

冈，米开兰基罗……当然还有那豪华的歌剧院！罗马，他梦寐以求的地方。现在，飞机就往那个方向飞去，每往那边飞近一分钟，就离家更远一分钟！

家！志翔摇摇头，竭力想用“罗马”来治愈自己的离愁。可是，在那闪熠著阳光的云层深处，也闪熠著老父和老母眼中的泪光。三十二年，多么漫长的岁月，去带大两个儿子，八年前送走志远，现在又送走了志翔。志远能够一去八年，志翔又会去多久？

靠在椅子上，志翔闭上眼睛，父亲那萧萧白发的头颅，和那戴著眼镜的眼睛，就浮在他的脑海里。

“志翔，别记挂你爸爸和妈，你爸和你妈的能力都还强著呢！再教个二十年书绝无问题。你去了，要像你哥哥一样争气。你知道，爸妈不是老古板，并不是要你一定要拿什么学位，而是希望你能真正学一点东西回来！”

爸爸就是爸爸，当了一辈子教书匠的爸爸！即使送儿子上飞机，说话也像对学生——不忘了鼓励和教训。妈妈就不同了，毕竟是女人，说话就“感性”得多：

“见著你哥哥，告诉他，八年了。他也算功成名就了，不要野心太大，能回家，就回家看看吧！他三十二岁的人了，也该结婚了！”

“喂，又是妇人之心作祟！”爸爸打断了妈妈。“音乐和艺术都一样，是学无止境的，志远不回来，

是觉得自己还没学够，何况志翔去了，他总得留在那儿照顾志翔两年，你催他回来干吗？时间到了，孩子自己会飞回来！”

“是吗？”妈妈笑得勉强。“只怕长大了的小燕子，飞出去就不认得自己的窝了。”

“你这是什么话！咱们的孩子吗？”爸爸揽住妈妈责备的问。老夫老妻了，还是那么亲热。只是，不知怎的，这股“亲热”劲儿，却给志翔一种挺凄凉的感觉。仅有的两个儿子都走了，剩下了老夫老妻，那种“相依为命”的情景就特别加重了。“别忘了，”爸爸盯著妈妈。“咱们的两个儿子，都是不同凡响的！”

“当然哪！”妈妈强颜欢笑。“男人都一样，儿子是自己的好，太太是人家的好！”

“你总不能跟自己的儿子来吃醋的！”爸爸说。

一时间，妈妈笑了，爸爸笑了，志翔忍不住，也跟着笑了。只是，这些笑声里仍然有那么股淡淡的无奈与凄凉。在那一刹那，志翔猛觉得眼眶发热，喉中发哽，就跑了过去，用两手抱住父母的脖子，悄声说：

“放心，爸爸妈妈，我和哥哥，永远认得自己的家！只要学有所成，就一定回来！”

“怎样算‘学有所成’呢？你哥哥的声乐，已经学得那么好了，他却迷上了歌剧院……”

“妈妈，是你的遗传啊！也是你的光荣啊！哥哥

人在天涯

能和许许多多国际著名的歌剧家同台演戏，你还不高兴吗？”

妈妈又笑了，笑容里有欣慰，却也有惆怅。

“儿子有成就总是好的，只是……”

“只是你想他罢了！”爸爸又打断她。“这些年来，志远寄来的钱，要还旧债，要支持志翔出国，所以没有剩。再熬过一两年，我们把志翔的新债也清了以后，我们去欧洲看他们！你也偿一偿多年来，想去欧洲的夙愿！”

“现在，那‘夙愿’早变了质……”

“别说了，说来说去，你舍不得儿子们！”爸爸忽然低叹一声：“如果他们两个，都是庸庸碌碌，平平凡凡的孩子，倒也算了。可是，他们却都那么优秀！”

优秀？志翔的眼光又投向了窗外的云层。优秀？依稀仿佛，他又回到了童年，六岁，他第一次捧回全省儿童绘图比赛的冠军银杯，爸爸眼中闪著何等骄傲的光芒！

“我们家不止有个音乐天才，又出了个小艺术家！”

那时候，从小有“神童”之誉的哥哥志远已十四岁，志远四岁就参加了儿童合唱团，从小，得的银杯银盾、锦旗奖状早已堆满了一屋子。妈妈常常取笑爸爸：

“你教美术，我教音乐，看样子，我的遗传比你的强呢！”

从这次以后，妈妈不再说嘴。志翔也不再让志远专美于前。志远每得到银杯，志翔往往也捧回一个。但是，绘画与歌唱不同，志远那与生俱来的磁性歌喉，和后天的音乐修养，使他在银杯奖状之外，还得到更多的掌声。从小，志翔就习惯被父母带到各种场合去听志远演唱，每次，那如雷的掌声都像魔术般燃亮了父母的眼睛，燃亮了志远整个的脸庞。于是，身为弟弟的志翔，也被那奇妙的兴奋和喜悦感动得浑身发热。他崇拜志远！他由衷的崇拜志远！这个比他大八岁的哥哥，在他看来有如神祇。志远呢？他完全了解弟弟对自己这种近乎眩惑的崇拜，他总以一种满不在乎似的宠爱来回报他。他常揉著志翔那满头柔软的乱发，说：

“志翔！你哥哥是个大天才，你呢？是个小天才！”

他说这话的时候，语气是那么亲昵、自信，与骄傲。志翔丝毫不觉得“小天才”是贬低他，在志远面前，他自认永远稍逊一筹，也心甘情愿稍逊一筹。志远本来就那么伟大嘛！伟大，是的，谁能有一个像志远那样的哥哥而能不骄傲呢？他永远记得自己小时候受人欺侮，或是和邻居的孩子打了架，志远挺身而出的那一声大吼：